

莫为钱财毁自己



淄博真言 特刊

2007 年 12 月 7 日

——给淄博市街道、居委会、低保人员、清扫工的一封劝善信

八年来，面对血腥的镇压，大法弟子仍心系家乡父老：为了唤醒家乡人的良知，不再被谎言所欺骗，在大是大非面前做出正确的选择，免于被无情淘汰的危险，我们在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包括冒着被抓捕、遭受酷刑以及被迫害致死的危险，向家乡人持续不断的讲真相。

散发真相资料是大法弟子救人的一种方式，目的是让更多的世人了解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不要被谎言蒙蔽而仇视法轮功。

几年来发生了太多太多善恶必报的事实，无时无刻不在提醒着人们：善待大法一念，终身幸福平安。如果反其道而行之，遭恶报遭天谴可是毫厘不爽啊！为了家乡人，在明明白白中生活，不做害人又害己的亏心事，我们把发生在各地的几则恶报事实，告诉大家，希望您能从中体悟善恶必报的因果关系，远离恶行，选择光明！如下是用出卖良心来换取眼前的利益的因果报应事例。我们把他们列举出来，不是幸灾乐祸，而是希望能引以为戒。

一、汪源：男，中级法院副院长，于 2007 年 8 月 24 日死于石河子市第二附属医院。医生当时已签字其死于肝病。后来在送往火化厂时突然复活，被法院送回来，两天后于 8 月 26 日半夜 2 点左右真正死亡。8 月 27 日出殡。汪源在死前曾向他的好友及同事打电话时说：“悔不该不听好友的劝告，不要接这个案子（指非法宣判法轮功修炼者的案子）每办一个案子奖金一万元，对不起这些炼功的人，也对不起自己的生命，太不值了。”同时告诉身边的同事别再干这件事，他就是例子！这种钱拿不得，用命去换。

二、武汉市新洲区孔埠社区警务室值班员李业冰，男，31 岁，散发邪恶报刊，毁大法真相条幅，监督大法弟子。有一天抹撕大法标语时遭报，血管爆裂而死。

**千万不要只顾眼前利益、千万别参与迫害大法
和那些善良的法轮大法修炼者，为自己留条生路。**

曾经参与过迫害的人应如何弥补过失？ 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明慧网】参与迫害法轮功就是做了恶党的帮凶。有些人以执行上面的命令、保住自己的饭碗为借口，干着助纣为虐的事情，事实上造成了大法弟子们有家不能回、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甚至波及亲朋好友、同事邻居，参与迫害者造下极大的罪业。如不改正，无论站在哪个角度看，参与了迫害法轮大法的人是没有未来的，不久将受到法律的惩罚，而且在生命永远偿还不尽的罪业中遭受着痛苦。一旦明白了真相，这些人就必须以自己的行动来赎回未来。要想赎回未来，就必须立即停止一切直接或间接迫害法轮功的行为，不再做对大法不好的行为，同时抓紧有限的时间行善事，以实际的善心善行赎回未来。具体应如何做呢？

- 1、立即停止一切迫害法轮功的行为。
- 2、把知道的法轮大法教人向善做好人、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真相和法轮功学员无辜遭受残酷迫害的情况告诉周围尽可能多的人。
- 3、尽力以各种方式弥补给大法弟子造成的伤害。
- 4、收集、保护迫害证据，配合起诉恶人。海外国际机构正在调查起诉对于在迫害法轮功中罪大恶极而且强迫别人参与迫害、造谣欺骗、栽赃陷害法轮功，或打死打伤法轮功学员的恶徒。配合将迫害者恶行曝光，可以让更多的人明白真相。

总之，明白了真相就要抓紧时间认真弥补，如果说从前是因为不明真相而做出伤天害理的错事，如今千万不能再糊涂，在大是大非的事情上一定要清醒的站在正义的一边，要相信善恶有报是天理，不管再大的压力也要坚持。事实上，现在迫害已经难以维持，整个世界都在关注着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遭受的迫害，世界范围内已有 54 项对江及其邪恶帮凶的诉讼案在 33 个国家和地区展开，惩办江泽民一伙的审判最终也会在中国大陆掀起，这只是时间问题了。◇

许多人都认为国家已经把法轮功定为×教，其实根本就没有。是江泽民在 1999 年 10 月 25 日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提出“法轮功就是×教”的说法。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

可《人民日报》的社论是法律吗？不是。《宪法》规定立法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何其它机构、个人均无立法权。所以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评论员均无特权对任何团体、个人定性定罪。他们称“法轮功是×教”也是非法的、是无效的。而 1999 年 10 月 30 日由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也仅是对“邪教”的认定与处罚，根本就没说过“法轮功是×教”。

显然，江氏集团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很多人就以为镇压法轮功已有了法律依据。

依据法律，严肃地说，直到今天，炼法轮功在中国也完全是合法的。而对法轮功的镇压才是中共集团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犯罪行为。◇



邪恶头子周永康向淄博市邪党市委市府施压迫害大法弟子

【明慧网】邪党十七大新上任的政治局恶党常委周永康近期对淄博邪党市委施压。受压之下，邪党市委专门召开打压会议，层层进行部署。

近日有大法弟子亲眼看到有四五个穿着皮夹克的中年男子在大街小巷到处乱转，专门撕毁和破坏真相标语，有的地方真相标语粘的很牢，他们使用各种工具刮掉破坏。

近日邪党恶人层层部署，欲对淄博市大法弟子采取各种流氓手段进行迫害，阻碍淄博百姓明真相得救度。

奉劝淄博恶人不要再执迷不悟了，不要再盲从于权势了。仅被人当作工具使，而没有自己的善恶是非观是可耻可悲的！权势是暂时的，正义是永存的。善恶必有报，只等来早与来迟，文革结束后那些被枪毙的恶人曾经忠实执行上级指示而犯罪的，教训应当记取，否则糊里糊涂的当了替罪羊后悔晚矣！◇

正告《齐鲁晚报》的人员

【明慧网】在全国各大媒体普遍噤声的情况下，2007年11月20日《齐鲁晚报》在创刊20周年纪念特刊上发表“九年前的那场较量”，并附有1998年6月大法弟子在《齐鲁晚报》社门口讲真相的照片，署名记者：邢强，摄像：徐延春。恶党文字打手再次明目张胆地污蔑大法、污蔑当年大法弟子讲清真相的行为，继续欺骗民众。此事件突显出在退党大潮逼近3000万的背景下，邪党在做最后的垂死挣扎。

再次慈悲警告《齐鲁晚报》所有的负责人、记者、工作人员，中共邪党即将覆灭，要对自己的生命负责，不要为了一己之私或为了得个什么奖，助纣为虐、为邪党陪葬。请你们抓紧时间了解真相，静下心来读一读《九评共产党》、看一看安徽省政协常委汪兆钧先生写给胡锦涛主席和温家宝总理的公开信，你们就会知道，在天灭中共的天象下，目前的中国社会正处在中共邪党即将全面解体、迫害法轮功的江、罗、刘、周等邪恶之徒的罪行即将得到全面清算，中国社会将和平转型到一个没有共产党独裁统治的真正民主的新中国的历史紧要关头。你们应该都有条件上网，请你们花点时间，利用大法弟子在真相光盘中送给人们的突破网络封锁的软件或利用下列办法（附后）登陆海外国际网站，看一看外面真实的世界，你们或许为你们昨天和今天的行为感到内疚、羞愧或后怕。为了你和你的家人有一个美好的未来，我们大法弟子真心的希望你们，认清共产邪党的真正的邪教本质，不要再用谎言欺骗可怜的中国老百姓，站在受迫害的大众一边，报道一下法轮功学员被残酷迫害甚至被活摘器官的真实情况，报道一下广大的失地、被拆迁和下岗的农民、工人，他们是如何为了维护自己的生存权上访而被残酷迫害的真实情况……最起码你们应该在中共邪党即将全面解体、崩溃的关键时刻，抓紧时间用一个化名到海外大纪元网站办理退党、退团、退队的声明，尽快脱离邪党保命，怎么在大难临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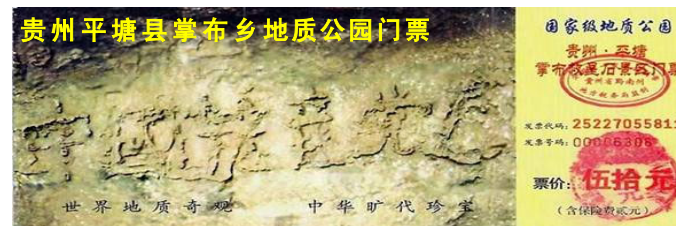
从《封神演义》中的两个故事谈起

在《封神演义》中有这样的故事，殷洪和殷郊是纣王的儿子，由于纣王听信妲己的谗言要杀他的两个儿子，殷洪和殷郊在临刑时被赤精子和广成子两位神仙所救。他们分别跟着两位神仙修道数年，直至姜子牙起兵伐纣，他们的师父令他们下山顺应天意协助姜子牙。临行前，他们分别向师父发誓，如果他们违背师命助纣为虐将有很大的报应。殷洪发誓说：“弟子若有他意，四肢俱成飞灰。”殷郊发誓说：“弟子如改前言，当受犁锄之厄。”后来他们先后违背誓约，殷洪误入太极图肉身化为灰烬而亡；殷郊被夹在两座山中间受犁锄而死。

《封神演义》中还提到申公豹向元始天尊发誓：如果他继续违背天意助纣为虐，就要以身塞北海之眼。当他恶贯满盈的时候也应了自己的誓言。

古代的中国有“一言九鼎”、“一诺千金”等成语，誓约、发誓是让别人相信、让自己恪守诚信的最高级别的“诺”，等于让神监督自己。誓约是不可违背的，古今这方面的实例数不胜数。

很多人大概都记得，自己在当初加入少先队、共青团、共产党的时候，都曾举右拳宣誓，说：“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这就是说要把自己的生命交给它。



二零零二年六月，在贵州省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二亿七千万年前的“藏字石”，崩裂的巨石断面上惊现六个大字：“中国共产党亡”，昭示着“天灭中共”的天象。

经中国科学院专家考证：“藏字石”乃天然形成，堪称世界奇观，国内多家媒体都报导，但都隐去“亡”字（在网上搜索“藏字石”三个字可找到相关信息和图片）。上图为贵州平塘县“藏字石”风景区的门票，“亡”字清晰可见。

还做这么糊涂的事情呢？

任何一个世人都是我们大法弟子救度的对象，慈悲使我们不愿看到你们遭殃！但是，善恶有报是宇宙的法则，如果你们不听劝告，一味追随暴政迫害善良，你们的结果将如何呢？难道在当今的中国社会真的就只要利益，而不要一丝的良知善念了吗？我们也真心的希望邢强、徐延春等前前后后与此事件相关的所有人员，真心悔过，到大纪元网站用真名发表退出中共邪党一切组织的声明，并向大法和大法弟子道歉，向你们毒害的中国民众道歉，用实际行动弥补自己的过失，挽回自己珍贵的生命吧。◇